

我要笑遍世界

心灵卷

一位哲学家有一次曾问他的许多学生：“人生在世，最需要的是哪一件事？”答案有许多。但最后有一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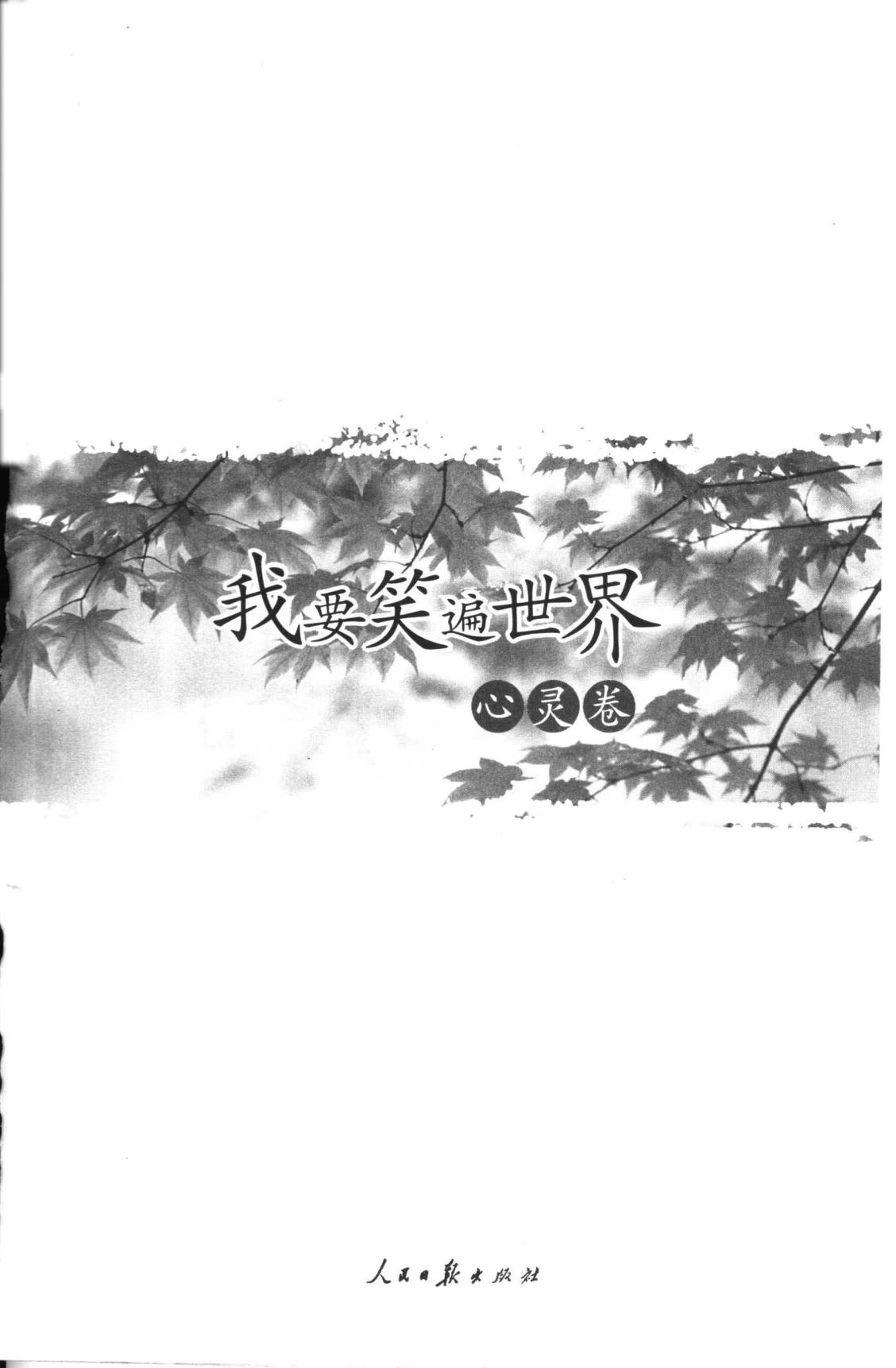
学生说：“一颗善心！”正是。那哲学家说：“你在这善心两字中，包括尽了别人所说的一切。因为有着善心的人，对于自己，则能自安自足，能去做一切与己适宜的事，对于他人，则他是一个良好的伴侣，可亲的朋友。”



阅读珍藏

YUEDUZHENCANG

献给中学生的心理读物



我要笑遍世界

心灵卷

本套丛书“献给中学生的心灵读物”，由于涉及作者较多，至今仍无法与部分作者一一取得联系。为了保证此书的顺利出版并尊重作者的著作权，敬请部分稿件作者及时与我们联系领取样书和稿酬。

联系人：毕小姐 huanyuhongji01@vip.sina.com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献给中学生的心灵读物—北京：人民日报出版社，2005.4

ISBN 7-80208-200-5

I . 献… II . 刘… III . 语言课—阅读教学—中学—课外读物 IV . G634.33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（2005）第 033039 号

书 名：献给中学生的心灵读物
我要笑遍世界

编 著：刘 可

责任编辑：曼 煜

出版发行：人民日报出版社

社 址：北京金台西路 2 号

邮 编：100733

发行热线：(010) 65369524 65369530

经 销：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飞达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：787mm × 960mm 1/16

字 数：900 千字

印 张：85

印 数：3000 册

印 次：2006 年 6 月第 1 版 第 2 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7-80208-200-5/G · 119

全套定价：88.80 元



目 录

C O N T E N T S

➢ 第一章 美丽心灵

- 邻居赠礼 /3
- 初恋 /4
- 她的情郎 /7
- 一颗善心 /11
- 不死的爱 /13
- 落基山的雪 /17
- 我觉得我赢了 /19
- 至高无上的爱 /21
- 还是体温最好 /23
- 第一瓶香槟酒 /24
- 患难朋友 /26
- 一个家族的骄傲 /29
- 失意比失恋严重 /31
- 旅店之夜 /32
- 白皮鞋 /34
- 经历 /37
- 回望流年 /40
- 没有青春 /41
- 草还会长出,孩子不会再来 /43
- 童年轶事 /45

➢ 第二章 勇敢心灵

- 独翅难飞 /63
- 生活意味着什么 /66
- 管家大人 /68



目 录

C O N T E N T S

- 复仇电话 /70
- 闻歌有感 /72
- 相信自己 /76
- 就此有了先例 /77
- 迷宫历险记 /79
- 敬畏生命(外一篇) /83
- 水仙花一样的玛格丽特 /85
- 天知地知 /87
- 柔弱的人 /88
- 需要勇气的时刻 /90
- 海鸥之死 /92
- 致命的拥抱 /94
- 松树 /95

» 第三章 童话心灵

- “钻石”就在你身上 /107
- 最近有人见过我吗 /109
- 友好的报答 /111
- 玫瑰色的眼镜 /113
- 晨光的翼翅 /115
- 魔笛 /117
- 地图的魔力 /119
- 好女如佛 /122
- 九月之歌 /124
- 做梦的真实性 /125
- 禁忌 /127
- 流浪 /129



目 录

C O N T E N T S

晚餐桌上的大学 /131

梦远江南 /133

➢ 第四章 纯真心灵

门前天使 /143

在电车上画像 /145

听泉 /147

石 /149

我的苹果树 /150

西瓜的滋味 /152

诺言 /157

我扮演的角色 /158

沉默 /160

荒野 /163

我没有钓住那条鱼 /165

丑小猪原则 /167

追寻简单 /169

住所的话 /171

作家的自白 /173

➢ 第五章 快乐心灵

两个得到安慰的人 /183

快乐真谛 /184

三颗桃核 /186

花钱买欢乐 /188

油漆未干 /190



目 录

C O N T E N T S

-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
| 善待今天 /191 |
| 幽默的叫卖声 /193 |
| 音乐是一种心境 /194 |
| 我要笑遍世界 /197 |
| 幸与不幸 /199 |
| 重修旧好 /200 |
| 一只鸟又飞走了 /202 |
| 到别处爬起来(外一篇) /204 |
| 何必自寻烦恼 /206 |
| 吃瓜子 /207 |
| 醒不了时就睡觉 /211 |
| 秋日随想 /213 |
| 笑着面对生活 /215 |
| 收拾心情 /216 |



美·丽·心·灵



我们尽管大量地给予他人以我们的亲爱、同情，我们的鼓励、扶助，然而那些东西，在我们本身，是不会因“给予”而有所减少的。反而，我们给人愈多，则我们自己所得的也愈多。

▷ 邻居赠礼
 ↳ 初恋
▷ 她的情郎
 ↳ 一颗善心
 ↳ 不死的爱
 ↳ 落基山的雪
 ↳ 我觉得我赢了
 ↳ 至高无上的爱
 ↳ 还是体温最好
 ↳ 第一瓶香槟酒
 ↳ 患难朋友
 ↳ 一个家族的骄傲
 ↳ 失意比失恋严重
 ↳ 旅店之夜
 ↳ 白皮鞋
 ↳ 经历
 ↳ 回望流年
 ↳ 没有青春
 ↳ 草还会长出，孩子不会再来
 ↳ 童年轶事

邻居赠礼

克里斯托弗·迪·文柯

有八年之久，每到十一月，我便向邻居借用他那五米长的铝制伸缩梯，以清除檐槽里的落叶。

每年十一月，拜里总穿上他的格子呢上装，陪我到他房子后面去，梯子便放在房下空隙里。我们二人会俯身钻入，穿过老蜘蛛网，推开一二辆三轮脚踏车，拖出挡路的水管。

“今年到你父母家去过感恩节吧？”拜里问。

“跟去年一样，”我会回答。

拜里抓住梯子的一端，我抓住另一端。然后，我跳过隔开我们两家院子的细织丝网时，拜里会说：“让我帮你把这东西拿过去。”梯子并不重，我们只是喜欢互相客套一番而已。

“我实在应该自己买一个。”

“那又何必？”拜里会回答，“你随时都可以用我的。”

拜里和他妻子派娣来参加我们孩子的洗礼，又把他们孩子穿不下的裤子、衬衫和靴子送给我们。有一年二月里一个夜晚，我们的炉灶坏了，煤气公司的人来修理，我们全家在他家待了五六个小时。

“当心滑轮不大滑溜，”他会警告我那梯子的毛病。

“我过两三个钟头就还给你。”

“尽管用好了，要是我不在，就把它放在围篱那边。”拜里然后会迅速挥一下手回到他房子去。

每年十一月。

去年冬天，拜里前院草坪上出现“出售”的牌子。他的公司真的要从纽约迁往达拉斯，实在令人难以接受。

连搬运军车停在拜里家门前时，我仍没有作出应有的反应。我只跟他握手道别。他驾车离去时，我应该一再挥手，但是没有。

当天晚上，我把我儿子的三轮脚踏车收进屋里来的时候，发现那个五米长的铝伸缩梯正摆放在我的车库旁。

初 恋

拉沃恩克·罗姆桑

诗人罗拔·弗洛斯特常对我讲起他的初恋。他说：他的对象是一个乌发、黑眼珠的姑娘。她名叫赛玻拉·琵宝黛，好多年前在新罕布什尔州的赛伦和弗洛斯特是同学。那时他只是12岁的傻小子，写了些热情的信给她，可是这位小姑娘另有许多爱慕她的人，并没有对他特别表示好感。后来他离开了赛伦，就没有再得到她的音讯。身为弗洛斯特指定的传记撰写人，我将这事记在心上，可是没有进一步去搜集这件事的资料。过了几年，我听说赛玻拉·琵宝黛的丈夫已经身故，她回到赛伦，拟作久居之计。我写了一封信，请求去访问她。她恳挚地回信邀我前去。接见我的是位袅娜轻盈、精神奕奕的老太太，70多岁的年纪，满头白发。她记忆中和弗洛斯特同学时的事，和老诗人所说的差不多。她告诉我，在放学后和星期六，她和她的哥哥查理常与弗洛斯特到树林中漫游。她像她哥哥一样爱冒险，时常用激将法逗引弗洛斯特向他们看齐。她记得，有时他为了她有别的男朋友而和她吵闹。

那天我并没有久坐，可是她欢迎我再去。我第二次去时，意想不到的

事发生了——那是传记作家可梦想而不可求的。我们谈得比上次更随便。最后我起身告辞，赛玻拉却仍坐着。“还有什么事吗？”我问。赛玻拉说有，她是在等待适当的时间好告诉我。她说这所房子原是她幼年的老家，自从丈夫死后，她便回到这儿来住。最近她曾在阁楼上打开一只尘封的箱子，找到了几件她家的纪念品，其中有一只她在中学盛铅笔的木匣子。

她把木匣子拿在手里，忽然想起匣子下边有一个秘密的夹底，只要把匣底的薄木板抽出，就可以打开来。她试了一下秘密的夹底果然开了，里边掉出4封信，是弗洛斯特在1866年秋天写给她的。她现在想给我看看。她从书桌抽屉里取出信来交给我，我觉得非常兴奋，因为我知道，踏破铁鞋无觅处，我手里拿的是这位大文豪的最早手笔。我一看信的内容，更觉得收获很大。其中一封是这样开头的：“我喜欢你给我的那些叶子，已经放在拼字书里夹着。”另一封信说：“时常吵架没有什么趣味，难道我们不能好好地做朋友吗……我喜欢你，因为我没法子不喜欢你。我对你发脾气的时候，也在对自己发脾气。”从这种字句里，我可以体会到一个男孩子在恋爱中的狂喜和苦痛。赛玻拉·琵宝黛还不知道她找到的东西有多么重要。她要把这几封信给我的时候，我向她解释道，这些信的市值太高，我不能接受这么贵重的礼物。不过，她是否可以考虑赠给马萨诸塞州阿姆赫斯特市的公立钟士图书馆？因为那个图书馆收藏了不少弗洛斯特的文稿。她答应了。过了几天，我把这4封信送去交给文稿收集负责人查理·格里恩。但又怕弗洛斯特不乐意我私自访查他的事，所以叮嘱格里恩严守秘密。又要求他在信笺背后加一层衬纸，用厚纸包起来，纸包要用绳扎好，放在书库里，上面写着“罗拔·弗洛斯特在世时不得启封”的识记。这个秘密本来是可以保守的，可是人谋拗不过天数——偏偏弗洛斯特亲自出来了！原来弗洛斯特在同一书库里藏着一只铁盒子，里边是一些早年的诗稿。那四封信交给图书馆之后没有多久，不料他突然来取回一首诗。格里恩情愿代他去把盒子拿出来，可是弗洛斯特说，不如他们一起到书库去，省得周折。诗人打开盒子，取出他所要的诗，将盒子关好——然后向四面一看。“这是什么？”他问。格里恩无意中将密件放在附近的一个书架上。弗洛斯特盯着它看，然后朗声念：“罗拔·弗洛斯特在世时不得启封。”他随即转身即问：“格里恩先生，这是你的笔迹？”格里恩慌忙说是的，是他写的字，不过是拉莱·汤普森要他写的，因为……弗洛斯特不耐烦听他解释。他用力将绳子扯断，再把外面包着的纸撕掉。他仔细看完这几封信，

仍旧放回书架上，然后转过身来，没说一句话，就大踏步走出图书馆。格里恩写信向我道歉，备述详情，他说诗人似乎很不高兴。我很担心，我没有征得弗洛斯特的许可就私自去访问，如果他对我不谅解，那么我替他写传记的工作也许还没开始就完蛋了。怎样才可以补救呢？我决计让他的气平静下来，甚至等到他自愿提起这件事时再说，这样也许最恰当。我静候着。等到第二年6月还没有动静，我只能照我和诗人的原定计划到维蒙特去，在他那里盘桓几天。我抵达他农庄的时候，他正在菜园里种菜。他客气地和我打招呼，吩咐我的话也很不见外：他叫我把上衣脱了，表演一下我农村出身的身手，帮他把菜苗种在地里，别让它枯萎了。种完了菜苗，我们到他的木屋里，坐在石砌的壁炉旁边。弗洛斯特先告诉我，他的一只母鸡给狐狸拖去的情形。“我的反应不够快，”他说，“这样的事我没遇见过，还是我小时候在赛伦……”赛伦！他想起了未了的公案，话没说完就住了口，他的脸色变了，他向我俯身过来，用右手食指点着我的鼻尖道：“你！你！你背着我做了些什么事！”接着，他把他到钟士图书馆的经过情形，原原本本地告诉我。他说，他一看见纸包上写的谎言，同时听见格里恩提起我的名字，他就知道我在背后刺探他的隐私。因为我没有向他说明，使他觉得非常痛心和气恼，他把绳子扯断，把包纸撕掉，当时他自己也不知道怎么会发这么大的脾气。他看了看信上开头几个字“亲爱的小赛”，心里的气愤都给扫荡得一干二净。他说，任何人都不能理解，他在看信时，有多少往事涌上心头，激动得不能自持。等到看完最后那封信，他觉得热辣辣的泪水刺得眼睛发疼；他不能让格里恩看到眼泪。他也不能和别人说话，所以就一走了之。弗洛斯特说完了，屋里一片寂静，这回我的眼睛反而疼起来了。

突然，他的神情一变，两眼盯着我问：“你找到她了？”我点点头。“她在哪里？”“赛伦。”他继续盯着我，我不敢作声。沉默变成了僵局。最后，他开口了，几乎是自言自语：“60年了！60年来……我从未忘记。”然后他向椅子上一仰。“你从头讲起吧。”他心平气和地说，“从头讲起，把她的一切都告诉我。”

她的情郎

◎ 高尔基

这是我的一位朋友讲述的故事。

当我还 在莫斯科上学的时候，我的邻居是一位——我不说你也明白的——女人。

她是波兰人，他们都管她叫“特蕾莎”。她高挑的个儿，身体壮实，皮肤稍黑，一张粗糙的胖脸像是用斧头砍就而成，抑郁的眼睛里射出可怕的微光，声音低沉沙哑，走起路来活像赶车的马夫。她总是给我一种恐惧感。我住在顶层，她住的阁楼就在我的对门。

只要我知道她在家里，我是从来不会敞着门的，但到底也还是有一两次例外。有时候，我在楼梯上或者在院子里遇上她，她便对我报以一笑。但在我看来，这是一种狡狯而且玩世不恭的狞笑。

偶尔我也撞见她蓬着头发，泪眼模糊地喝酒，露出一种令人毛骨悚然的微笑。每当这种时候，她总是招呼我道：

“你好，大学生先生！”然后就对着我傻笑，这更增加了我对她的厌恶感。我真想换一个住所，以避免和她相遇，躲开她的这种恭维。可是我的小房间实在太好了，从窗口可以极目远眺，而且楼底下的街道总是那样的宁静，所以我也就忍下来了。

一天早晨，我正懒洋洋地躺在床上，想着找个什么借口逃课。

这时门倏地打开了。门槛外传来特蕾莎烦人的声音：“你好，大学生先生！”

“你要干什么？”我问道。我瞥见她的脸色变得很尴尬，神情凄切——

她是很少有这种表情的。

“来看看您，先生！我想求您一件事儿，不知道您肯不肯答应？”

我静静地躺在那儿，一言不发，心里却在盘算着：“好极了！这正是对我良心道德的一次考验——拿出勇气来吧，小伙子！”

“我想给家里去封信，就这事情。”她哀求着，声音是那么的柔弱、羞怯。“真他妈见鬼！”我想着，蓦地腾起身来，坐到桌旁，拿起一张纸说道：“过来，坐下吧！说吧！”

她走过来，怯生生地坐在一张椅子上，很愧疚地看着我。

“那么，你想给谁写信呢？”

“写给波莱斯拉夫·卡什普特，斯维耶勃采雅娜城，华沙路……”

“好了，快说吧！”

“我亲爱的波莱斯……亲爱的……我忠实的情郎！愿圣母保佑你！你的心灵如同金子一般。你怎么这么长时间不给你痛苦的小鸽子特蕾莎写信呢？”

我差点禁不住笑出声来。“痛苦的小鸽子！”她身高5英尺还多。两只手像是两块石头，甚至比石头还沉。黝黑的脸庞，仿佛这只小鸽子一辈子都是待在烟囱里过日子的，而且从来也没洗过一次澡。我尽量克制住自己，问道：“这位波莱斯特是谁呀？”

“波莱斯，大学生先生！”她说道，像是因为我说错名字而故意反驳我。“他叫波莱斯——我的情郎。”

“情郎！”

“这有什么奇怪，先生？难道我，一个姑娘家，不能有一个情郎吗？”

她？一个姑娘家？好吧！

“噢，为什么不能呢？”我说道，“什么事儿都会有的，他做你的情郎已经很久了？”

“6年了。”

“哦，哎呀！”我想着，“好吧，还是让我们开始写信吧……”

我很坦率地告诉你，要是这位可爱的写信人不是特蕾莎而是另外比她娇小的女子，我真愿意和波莱斯换个位置。

“我衷心感谢您，先生！谢谢您帮了我大忙。”特蕾莎说道，“也许我能帮您做点什么哩，嗯？也许，您的衬衫或者裤子需要补一补？”

我感到眼前这个高大的女人羞得我满脸通红。我很干脆地告诉她我没

有什么需要她帮忙的。

她走了。

一两个星期过后。一天晚上，外面天色灰蒙蒙的，我坐在窗前，一边吹着口哨，一边想方设法使自己摆脱烦闷。这时门忽然开了，谢天谢地！有人来了。

“喂，大学生先生！你没有什么急事儿吧？”

是特蕾莎。天哪！

“不忙。什么事儿？”

“我想再请您，嗯……先生，帮我写封信吧。”

“好吧！还是写给波莱斯的，嗯？”

“不，这一次是他写来。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你瞧我多傻！这一回是写给我的，大学生先生，我请您原谅。这次是我的一个朋友，或者说，是一个熟人，一个相识的男人，是他请您的。他有一个心上人就像此地的我一样，叫特蕾莎。事情就是这样。先生，您是不是愿意写一封信给这位特蕾莎呢？”

我打量着她——她的脸色有点窘迫，手指都在颤抖。一开始我有点迷惑不解，但马上就明白了这是怎么回事儿。

“看着我，姑娘。”我说，“根本就没有什么波莱斯和特蕾莎，你真会撒谎，以后不要再对我鬼鬼祟祟的啦。我一点也不想认识你的那位朋友，你明白吗？”突然间她吓得目瞪口呆，不知所措。

她的脚在地上来回地蹭着却没有挪动半步；她的嘴唇很滑稽地翕动着，好像是要说什么话却欲言又止。我静候着想看看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儿。我忽然感觉到自己犯一个严重的错误。竟然怀疑她企图把我引离正道。显然不是那么回事儿。

“大学生先生！”她说道，突然又摆了摆手，朝门口转过身，径自走了。我感到一阵怏怏不乐。我听着，听见她“砰”的一声狠命地推开门——显然这可怜的姑娘生气了……我左思右想，决定还是去找找她，请她到这儿来，她让我写什么我就写什么。

我走进了她的屋子，四壁环顾。她坐在桌边，胳膊撑在桌上，两手托着头。“你听我说，”我说道。

现在每当我重温此事，一想到此情此景就觉得手足无措，愚笨可笑。

真是！真是！

“你听我说，”我说道。

她站起身，向我走近，眼睛里闪着泪光。然后把手搭在我的肩上，嘴里喃喃地低语，更确切地说是她那特有的低沉的声音在嘀咕。

“好吧，你听我说，事情是这样的。根本就没有什么波莱斯，也没有什么特蕾莎。可这跟你又有什么关系呢？请你拿起笔来写几个字是不是很难，嗯？哎，你也真是太……你还是个秀发少年哩！其实压根儿什么也没有，既没有波莱斯也没有特蕾莎，只有我自己。我就是特蕾莎。”

我一点儿也不明白了，两眼紧盯着她看，想弄清楚我们俩到底是谁神经出了毛病。她走回桌边，找了找什么东西，然后又回到我身边，以一种愤怒的口吻对我说道：

“要是让你给波莱斯写信这么难的话，那好吧，这儿就是你的信，把它拿走吧！别人会帮我写的。”

我看了看了，她手上攥着我写的那封给波莱斯的信。

“听着，特蕾莎！这到底是什么意思？既然我已经给你写了，你又没把它寄出去，你干吗还要去找别人给你写呢？”

“寄到哪儿去？”

“怎么？不是给那位——波莱斯嘛！”

“压根儿就没这个人。”

我实在不明白了。我无能为力，只想痛骂她一顿，然后开路。她终于向我解释了。

“这又怎么？”她说道，语气还是那样咄咄逼人。“我告诉你，压根儿就没这个人。”她做了个无可奈何的手势，似乎她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没有这个人。“但是我希望有他……难道我不也像你们一样都是人吗？是的，是的，我知道，我当然知道……可是我想，帮我写封信给他这对谁也不会有什么害处吧……”

“请原谅——写给谁呀？”

“当然是给波莱斯啦。”

“可并没有这个人啊。”

“哎呀，哎呀！没有这个人那又怎么样！他确实是不存在，可他总可能存在吧。我给他写信，这看起来他不就存在了吗？那么特蕾莎呢，也就是我了。他给我回信，我再给他写信……”